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136000301000

#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2021年度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新平县第二幼儿园主要职能是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加强幼儿园的建设和管理、以优促建、以优促管、以优促荣，不断提高幼儿园的办园水平，努力实现“让每一个幼儿都能接受有质量的学前教育”目标。

1. 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县教体局的行政规章制度。

2. 配合县人民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以及幼儿园实际的教育发展规划和幼儿园的布局调整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3. 始终坚持“以爱育心、修德启智”的办园思想，秉承“游戏课程扬善怡情、故事探索文化育人”的办园理念，实践着“培养拥有快乐、富有爱心、享有智慧、具有自信的孩子”的办园目标。

4. 优化办园条件，强化软件建设，加强教职工队伍建设，加快教师专业化发展，不断提高保教质量，办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做人民满意的幼儿教师。

#### **(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 全面贯彻执行《幼儿园工作规程》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和《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精神，走科研兴园之路，坚持保教结合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办园条件，提高办园质量。

2.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各类竞赛、理论学习，提高知识水平和业务能力，探索具有本地特色的幼儿教育新路子，造就师资、提高质量、增强信誉，以幼儿发展为本，培养素质与能力，为幼儿的健康成长奠定基础。

3. 按照云南省一级一等幼儿园的办园标准，继续优化育人环境，科学管理、特色立园，创名园、树名师，争创省级示范幼儿园；发挥示范作用，把我园建成全县幼儿教育科研基地和师资培训基地。

4. 完成幼儿园校园文化创设，抓好日常管理工作。

5. 加强对教职工和幼儿的安全知识教育，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6. 积极开展课题研究。争取在 2022 年内申报 1—2 个立项课题，在 2—3 年中出科研成果。创设营造具有课题特色的环境，将教研与科研有机结合，把课题特色教育渗透到各个教育领域和一日活动之中。加强宣传工作，争取家长支持，不断提高幼儿园的社会声誉。

7. 注意教学资料积累，规范资料收集工作，增补、修订各项资料备查。按时上报各类材料。

8. 树立服务意识，做好家长工作。积极转变服务观念，端正服务态度，全心全意为幼儿、为家长服务，充分发挥家长在教育中的作用。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1.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8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2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3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905.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96.73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5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9.13 万元，占总收入的 0.48%。2020 年收入决算合计 1,814.5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91.31 万元，增长 5.0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为完善我园城区幼儿园办园规模（城区总园为 18 个班级，青龙分园 6 个班级），确保教育教学有序开展，我园城区总园及青龙分园在职在编人员增加，以及我园申报项目：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学前教育课程游戏化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增加，人员运转经费和项目收入增大，因而财政收入增大。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915.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6.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10%；项目支出 189.6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9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2020 年支出决算合计 1,800.1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15.68 万元，增长 6.43%，主要原因分析是 2021 年为完善我园城区幼儿园办园规模（城区总园为 18 个班级，青龙分园 6 个班级），确保教育教学有序开展，我园城区总园及青龙分园在职在编人员增加，以及我园 2021 年申报项目：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学前教育课程游戏化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增加，人员运转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大，因而 2021 年度支出增大。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726.18 万元。2020 年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787.14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60.96 万元，下降 3.41%，主要原因是我园 2021 年办公费、印刷费、以及职工差旅费、培训费支出减少（因疫情因素职工培训及学习采取网络及自我提升等形式开展），因而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比 2020 年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316.4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6.2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09.6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3.73%。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89.64 万元。2020 年项目支出合计 13.00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76.64 万元，增长 1,358.7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园申报项目支出增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 申报新平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项目，依据新财教〔2020〕50 号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6.34 万元，依据新财教〔2021〕9 号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5.86 万元，依据新财字〔2021〕1 号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68.1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支付合计 80.39 万元，因疫情影响，我园城区及 5 个中心幼儿园的职工业务培训延期，因此未按期完成支付工作，余下工作预计 2022 年完成；

2. 申报 2021 年学前教育非税收入返还款项目专项资金项目，依据新财字〔2021〕72 号非税收入返还购买保教用品、修缮费及校园建设经费支出 65.83 万元，依据新财字〔2021〕2 号非税收入返还职教用品、修缮费等工作经费支出 32.83 万元，截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支付合计 98.66 万元，因疫情影响，我园购买幼儿操作器械正在采购、运输、验收中，因此未按期完成支付工作，余下工作预计 2022 年完成；

3. 申报 2021 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依据新财教〔2021〕35 号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支出 6.92 万元，因疫情影响，我园购买幼儿户外操作器械等运输迟缓、10 所村级幼儿园培训活动开展延期，因此未按期完成支付工作，余下工作预计 2022 年完成；

4. 申报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依据新财字〔2021〕137 号审计整改补助公用经费支出 3.12 万元，已完成支付；

5. 申报 2020 年市预算内剩余前期工作（新平县二幼用地地测绘及分户测绘专项资金）项目，依据新财建〔2021〕12 号新平县二幼用地测绘及分户测绘专项资金支出 0.55 万元，已完成支付；

我园按期完成项目申报、评审、开展、支付、绩效自评等工作。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04.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9%。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6.51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27.58 万元，增长 5.78%，主要原因是我园城区总园及青龙分园在职在编人员增加，以及我园申报项目：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学前教育课程游戏化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增加，人员运转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大，因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大。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外交（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国防（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公共安全（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5. 教育（类）支出 1,514.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9.55%。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927.74 万元，公用经费 397.96 万元即基本支出合计 1,325.70 万元，项目支出 189.09 万元；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3%。主要用于新平县第二幼儿园用地测绘及分户测绘专项资金支出 0.55 万元；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4.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1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3.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4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9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05.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5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7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42.61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节能环保（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城乡社区（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农林水（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交通运输（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金融（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8.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7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128.77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其他（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债务还本（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共新平县委办公室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新平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暂行）》（新办发〔2020〕2 号）文件“禁止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事业单位、乡镇（街道）、村（社区）、村（居）民小组之间相互接待”的规定，所以本单位 2021 年度、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末决算支出数均为 0.00 万元，无增减变化。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下降 0.00%，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及上年度均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第二幼儿园资产总额 2,785.4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60 万元，固定资产 2,321.3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449.5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8.7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8.39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1 项，账面原值 14.23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    |                |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
|----|----|----------|-------|----------|----------|----|----------------|--------|-----------|--------|------|------|
|    |    |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 合计 | 1  | 2,785.49 | 14.60 | 2,321.39 | 2,097.29 |    |                | 224.10 |           | 449.50 |      |      |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新平县第二幼儿园无特殊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

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136000301111**